

宁夏回族自治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宁夏回族自治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安排部署，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工作要求，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的新定位、新形势、新任务，推动宁夏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在主动公开方面。加强重点领域公开，主动公开各领域“十四五”规划、疫情防控信息、涉农资金、稳岗就业等 22 个重点领域信息，实现以公开促服务型政府建设。加强政府文件公开，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573 件，其中自治区政府文件 123 件、自治区政府规章 2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 15 件，定期清理自治区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实现以公开促法治政府建设。加强提案

意见公开，办理全区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 203 件、政协委员提案 447 件，办复率达到 100%，做到依规办复，及时公开。加强“放管服”改革公开，依托“我的宁夏”APP，公开可办事项 1400 余项、可查事项 3400 余项、“跨省通办”事项 145 项、“区内通办”事项 448 项，实现以公开促“数字政府”建设。

（二）在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方面。全区各级行政机关受理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495 件。主动应对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诉讼，累计应对行政复议案件 734 件，行政诉讼案件 439 件，保障公民知情权。

（三）在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审校政府信息，加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审核发布管理，自治区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5134 条，政务微博 735 条，政务微信 752 条，做到信息发布精准有力、及时权威。精心编制政府公报，严格坚持“三审三校”制度，自治区政府高质量编发政府公报 24 期，刊登民生类政策文件 32 件，免费赠阅 16.6 万册，线上线下同步发行，确保政策直达基层，扩展政策的知晓度。

（四）在公开平台建管方面。不断优化政府网站，按照《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要求，全区 128 家政府网站完成有序迁移和升级改造，政府门户网站的集约化水平和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不断强化网群管理，开展整治“指尖形式主义”，清理整合互联网应用程序和网络工作群，分别缩减到 208 个、1.1 万余个，做

到为基层减负、为干部减压。不断加强评测检查，聘请第三方运用智能检索、大数据分析等方式，对全区 128 家政府网站和 1555 个政务新媒体进行“问诊把脉”，彻底消除“僵尸”“睡眠”网站、政务新媒体，不断提升公开平台监管能力。

（五）在工作监督保障方面。抓落实坚实有力，自治区层面谋思路、定方向；各市、县（区）盯要点，抓落实，专题研究工作 58 次，制定计划方案和配套工作制度 100 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更加健全。抓考评客观公正，修订完善考核细则，对考核靠后的地区部门“点对点”通报、“面对面”约谈，通过业务考核倒逼工作落实。抓基础强本固基，各级政府投入政务公开工作专项经费 1300 余万元，分批分层开展专项培训 17 场次 3700 余人次，工作保障力量更加充实。全年未发生问责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16	31	223
行政规范性文件	573	1592	369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180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75828		
行政强制	2091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7132.3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04	107	10	12	55	7	349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2	0	0	0	0	1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70	18	8	7	31	1	63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89	5	1	0	4	1	10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9	1	0	0	0	0	2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0	0	0	0	0	3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3	0	0	0	0	0	3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9	0	0	0	1	0	1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5	1	0	0	0	0	16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5	1	0	0	1	0	7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4	0	0	0	0	0	4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3	2	0	0	0	0	25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90	59	1	3	9	5	166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0	1	0	1	0	0	22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3	0	0	0	0	0	3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82	5	0	0	0	0	387
		2. 重复申请	195	4	0	0	0	0	199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3	0	0	0	0	0	3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50	1	0	0	2	0	253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4	0	5	
	3. 其他	108	1	0	1	1	0	111	
(七) 总计	3292	99	10	12	53	7	347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0	10	0	0	2	0	3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78	9	443	4	734	262	2	12	4	280	155	0	3	1	159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全区各级行政机关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执行审校制度不够严格，“指尖形式主义”整治力度还不够大、多元化解读政策不够深入，解读方式有待进一步丰富等问题。

2022年，自治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全面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决策部署，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校制度。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政务信息发布审签制度，进一步明确审签流程，加强公开属性的标识，把牢信息“出口关”。二是严格加强政务新媒体建管。加快推进自治区政府网络集约化平台建设，以平台政务新媒体功能模块上线为契机，修订并出台新的全区政务新媒体管理细则，加强对全区政务新媒体内容发布、开设注销、登记备案等日常管控。加快出台全区政府系统网络工作群管理细则，进一步做好各级政府网络工作群开设、关停及日常使用的管理，从根本整治“指尖形式主义”。三是持续提升多元化解读质效。推动由形式化解读向实

质化解读过渡，在实现文字解读、图示图解的基础上，采取动漫、问答式解读等方式，不断丰富解读可视感，推动多元化解读。加强政策解读方面的业务培训，推动政策解读工作与公文审批环节的高效融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全区上下紧紧围绕年度工作要点，重点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是抓紧重点领域政务公开。逐步拓展全区重点领域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深化规划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十四五”规划104件和国土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专项规划359件；归集整理历史规划（计划），指导各市、县（区）归集整理各类规划（计划），设置专栏集中展示“十四五”等规划信息。深化市场监管信息公开，严格落实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强化事前公示、规范事中公示和加强事后公示，通过全区各级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服务大厅公示栏等平台，公开各类行政许可信息和行政处罚信息，大力推进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通过线上平台开展“双随机”抽查1400余次，联合抽查298次，实现抽查结果全公开。深化财政税收信息公开，聚焦资金管理透明，推动自治区本级127家一级预算单位及时、准确发布本单位2021年度预算、决算及相关财务信息。坚持定期

公开债券发行计划，全年公开地方政府债券信息 8 批 17 期。公开涉农补贴和资金发放信息，对全区财政预决算、地方政府债务和惠民惠农资金发放等信息公开情况开展专项检查，集中展示全区财政事权信息公开新成果。深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不断加大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力度，通过自治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以及新闻发布会持续发布防疫信息，指导全区疫情防控工作。各市、县（区）政府及时公开疫情通报、隔离管控、疫苗接种、核酸检测、公共防疫知识等社会普遍关心的内容，方便公众了解、配合、参与疫情防控。深化教育领域信息公开，全面公开全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实施细则、各类学校办学规模与设施、公办学校对口招生区域范围、民办学校招生计划、录取办法等信息。系统公开中考改革、中考招生信息和“双减”政策落实相关的信息，全面接受社会监督。同步提供相关政策解读、招考咨询、申诉等服务，构成全区教育领域信息公开的完整闭环。

二是抓实政务公开制度配套完善。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助力政府管理服务规范化，更好地发挥政府信息公开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加大多元化解读力度，严格落实解读材料和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三同步）工作制度，对全区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重要政策文件均开展政策解读，通过自治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其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解读共 83 篇，其

中动漫、图示图解、短微视频等多元化解读 45 篇，为政策划重点，方便公众理解政策的核心内容。强化政民互动交流，通过政务新媒体、“12345”市民热线等及时答复群众的意见建议，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全区各级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累计办理群众各种有效诉求 222.4 万件，办结率 99.37%；自治区本级转办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 244 件，办理自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席信箱”来信、“人民网·领导留言板”网民留言 1484 条；各市、县（区）政府转办本级政府网站网民留言 15810 件，切实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拓宽政府开放渠道，加强顶层设计，将每年 9 月份定为全区政府开放月，各地各部门结合区域和行业特点，把各界群众请进来，组织“政府开放日”活动 578 场，召开座谈会 454 场，搭建政府与市民沟通互动桥梁。

三是抓好政务公开监督培训评估。紧盯工作要点落实和业务能力提升，通过督导检查、分级培训、业务评估，不断推动工作落实。业务督导分级覆盖，自治区“查”5 个地级市，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带着问题“盯”近年来一系列政务公开制度规范和国家、自治区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5 个地级市“查”22 个县（市、区），带着台账“督”考核和第三方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教育培训分层覆盖，在山东省青岛市举办 2021 年全区政务公开培训班，市、县（区）两级政府部门分批分层次组织开展专题培训。邀请基础薄弱的地区派人跟班学习，通过“手把手”地教和“实

打实”地帮，实现培训由课堂教学向工作实践延伸。宣传引导深度覆盖，在自治区政府网站开设“政务公开看宁夏”栏目，持续发布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好经验好做法，打造对外宣介宁夏政务公开工作的新窗口；各地区结合实际，发布各类亮点信息，展示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最新动态和成果经验。评估整改全面覆盖，开展全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第三方评估对各地各部门进行全方位“体检”，精准查找短板、漏洞；抽调专人对全区 128 家政府网站开展线上“查网”，盯整改、查漏洞，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为做好 2022 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夯实基础。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1 年，全区各级政府部门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没有超出一定数量或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自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http://www.nx.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951—6363837，传真：0951—6363831）。